

证券代码：300325

证券简称：德威新材

公告编号：2019-084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217 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9 年 5 月 2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同时抄送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公司收到年报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就年报问询函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因本次年报问询函回复涉及内容较多，公司预计不能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完成年报问询函的回复，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延期至 2019 年 6 月 3 日前回复《年报问询函》，并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

由于此次年报问询函部分内容需要年审会计师及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意见，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继续延期回复问询函，延期至 2019 年 6 月 6 日前就《年报问询函》中涉及问题作出回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及网站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3 日